

cmchao / May 27, 2021 10:21AM

[【第十七屆林榮三文學獎】徵文](#)

2021.07.01 ~ 2021.07.30

【第十七屆林榮三文學獎】徵文

族群：跨族群

主題：文學

主辦單位：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

活動地點：

新北市 三重區 重新路三段十號五樓

活動網址：<http://www.lrsf.org.tw/list.php?num=20210504114125f3c2>

第十七屆林榮三文學獎徵文辦法

主辦：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

協辦：自由時報

宗旨：鼓勵以文學表現生命力的作者，激勵台灣文學創作。

資格：凡具中華民國國籍者皆可參加。

獎項：

一．短篇小說獎：字數八千至一萬一千字以內。首獎一名，獎金六十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二獎一名，獎金三十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三獎一名，獎金十五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佳作二名，每名獎金六萬元，獎座一座。

二．散文獎：字數三千字至四千字以內。首獎一名，獎金二十五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二獎一名，獎金十二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三獎一名，獎金七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佳作二名，每名獎金四萬元，獎座一座。

三．新詩獎：三十五行至五十行以內。首獎一名，獎金二十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二獎一名，獎金十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三獎一名，獎金六萬元，獎座一座；佳作二名，每名獎金三萬元，獎座一座。

四．小品文獎：字數一千字以內。選取得獎者十名，每名獎金三萬元，獎座一座。

獎項說明：

一．以上各獎項，類型不拘，自由發揮題材，歡迎參賽者將最有創意的作品投來。

二．獎項從缺或增列佳作，得由評審視作品水準決定。

應徵條件：

一．作品必須未曾在任何形式的平面和網路媒體全部或局部發表，包括個人部落格、臉書，嚴禁抄襲及代筆，一經發現，取消得獎資格。

二．以中文寫作應徵。

三．每個獎項以應徵一篇為限。

四．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同仁及自由時報「自由副刊」同仁不得參加。

應徵辦法：

一．手寫稿或中文列印稿（12級字）皆可，參加新詩獎者請在首頁右上角標明行數，參加其他獎項者請在首頁右上角標明字數。

二．請以一式三份投寄。不退稿，請自留底稿。

三．請附作者資料表，表格請至基金會網站下載（www.lrsf.org.tw）。若無法下載請來電向基金會索取，或以另紙自行書寫應徵類別、篇名、本名、筆名、戶籍地址、通訊地址、連絡電話、Email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、學歷、簡歷。資料不符者，不予評選。

四．來稿一律掛號郵寄「24143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十號五樓 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應徵獎項，如「應徵短篇小說獎」、「應徵散文獎」、「應徵新詩獎」、「應徵小品文獎」。應徵多項者，請分別封裝掛號郵寄。

收件日期：7月1日起收件。

截稿日期：7月30日截止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評審過程：本會收件後，即刻編號，分初審、複審、決審三個階段，聘請專精作家學者進行評審。

揭曉日期：分兩階段揭曉，第一階段於10月22日揭曉「短篇小說」、「散文」、「新詩」得獎入選者，不分名次，及「小品文」得獎者十名，所有入選得獎名單刊登於當日自由時報「自由副刊」及本基金會網站；第二階段於頒獎當天現場公布各獎項的首獎、二獎、三獎及佳作。

頒獎：另行公布頒獎日期及地點。

注意事項：

一．所有得獎作品，本基金會保有平面與電子發表權、轉載權。編入文學獎作品集及相關出版品、網路刊登時，不另支稿費。

二．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布。

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www.lrsf.org.tw

電話：02-29772067
